



山西省优质高等职业院校建设材料

建立质量保障体系
专业教学质量评价标准

山西戏剧职业学院

专业教学质量评价标准

山西戏剧职业学院

教师课堂教学质量评价办法（试行）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课堂教学是学校教学过程的根本环节，教师授课质量直接关系到人才培养的质量。因此，加强课堂教学质量评价对保证人才培养质量具有决定性作用，并对树立良好教风、学风以及营造良好的校风产生积极影响。为做好教师课堂教学质量评价，保证课堂教学质量，完善教学质量监控和保障体系，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章 评价对象和原则

第二条 评价对象为承担学院教学任务的所有教师。

第三条 教学质量评价坚持全面综合评价的原则和公平、公正、实事求是的原则。

第四条 教学质量评价贯穿课堂教学全过程，涵盖教学工作的各个方面，采用多渠道、多形式开展评价工作。

第三章 评价的组织与领导

第五条 各系、部成立教师教学质量评价工作组，负责本系、部教学质量评价工作。系、部评价工作组由 3—5 名教师代表（含行业专家）组成。

第六条 由教学督导部负责组织、协调全院教师课堂教学质量日常性评价工作。

第七条 系、部以学期为单位将评价资料和评价结果报教学督导部，由教学督导部负责组织召集相关人员审查和汇总总评价成绩，并形成审查意见。

第四章 评价方式与指标

第八条 教师课堂教学质量的评价分为学生评教、各系、部评教（含行业专家）和教学督导部评教三种类型。

1、学生评教，权重占40%。全院在校学生以班级为单位，人数不得少于授课总人数的50%，学生评教采用《山西戏剧职业学院教师课堂授课质量评价表（学生用）》（表1），无记名填写，由教学督导部统一汇总处理，包括数据归类，统计分析。

学生评教工作安排在每学期复习周集中进行。

2、各系、部评教，权重占40%。由各系、部组织进行，各系（部）评教分别采用《山西戏剧职业学院教师课堂教学质量评价表（理论课、专业技能课、实践课）》（表3-5），由系、部教师教学质量评价工作组对本系、部教师的教学情况认真、如实地作出评价，并将评价结果汇总交到教学督导部，由教学督导部统一汇总处理，包括数据归类，统计分析。

各系、部评教工作安排在每学期最后一周集中进行。

3、教学督导部评教，权重占20%。教学督导部根据每学期的工作计划对拟评教师实施评价，参考学生教学信息员反馈的信息，结合学院各级领导、教指委专家、行业专家等相关人

员的课堂听课记录及评价表进行综合评价。教学督导部评教采用《山西戏剧职业学院教师课堂教学质量评价表（督导组专用）》（表2）等，由教学督导部负责组织评价和汇总。

教学督导部评教工作一般安排在每学期随时进行。

第五章 评价结果构成与等级

第九条 根据不同的专业性质和课程特点，各评价指标按理论课、技能课、实践课三类分别设置。具体评价指标见附表。

第十条 对不同部分的评价结果赋以不同的权重后再计算出综合评价得分，教师教学质量的综合成绩最终以百分制分数的形式给出。评价成绩 = 学生评价 × 40% + 各系（部）评价 × 40% + 教学督导部评价 × 20%。

其中，统计学生评教时应剔除两个最高分和两个最低分，然后取平均值作为评教分。一位教师承担两门以上课程的要分别进行评价，合并计算评价结果。

第十一条 课堂教学质量综合评价结果分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个等级。

1、具体分级标准如下：

优秀：质量综合分数在 85 分（含 85 分）以上。

良好：质量综合分数在 75 分（含 75 分）以上。

合格：质量综合分数在 60 分（含 60 分）以上。

不合格：质量综合分数在 59 分以下。

2、其它:

(1) 优秀等级率不超过参评人数的 15%，原则上教学督导部评价、各系、部评价、学生评价的分数都应在 85 分以上。且当学期没有发生过教学事故。

(2) 一学期内承担课时量不足基本工作量者不得评为优秀等次。

(3)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其本年度教学质量评价结果为不合格：出现 3 次及以上一般教学事故者；出现 1 次及以上重大教学事故者；有 2/3 以上学生以正当理由提出要求更换教师者；不执行或没完成系、部分配的教学任务者。

第六章 评价资料管理

第十二条 为了保证评价的公正性、保密性，教学督导部、各系、部应对评价原始资料妥善保管，评价过程中不得随便调阅、涂改评价表，原始评价资料归档保存。课堂教学质量评价的最终结果由教学督导部进行汇总、分析，上报院长，在不同层面和不同范围内公布。

第七章 评价结果运用

第十三条 评价结果存入个人业务档案。

第十四条 评价结果作为学院教师评优的主要依据。

第十五条 评价结果作为教师职称晋升、岗位聘任的重要参考依据。

第十六条 年度课堂教学质量评价结果为“差”级的教师，

不能参与学校“优秀教学教师”等评选，将被列为下个学期校教学督导部和所在系、部的重点听课对象，以帮其分析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的意见。连续三年评价结果为“差”级的教师，暂停其开课资格一年。

第十七条 教师若对当前评价学期的综合评价分有异议，可在一周内向所在系、部提出修正申请，在陈述本人理由后，所在系、部认为有必要时可组织教师教学质量工作组重新评定，教学督导部在10个工作日内复核，复核结果通知有关部门和个人。重新复核后的成绩不论高于或低于原先的综合评价分，均为最终得分。

第十八条 本办法由教学督导部负责解释，自发布之日起执行。

2014年7月

附件

《山西戏剧职业学院教师课堂授课质量评价表（学生用）》（表1）

《山西戏剧职业学院教师课堂教学质量评价表（督导组专用）》（表2）

《山西戏剧职业学院教师课堂教学质量评价表（理论课）》（表3）

《山西戏剧职业学院教师课堂教学质量评价表（专业技能课）》（表4）

《山西戏剧职业学院教师课堂教学质量评价表（实践课）》（表5）



表1《山西戏剧职业学院教师课堂授课质量评价表（学生用）》

课程名称： 被评教师姓名：

项目	序号	评 价 内 容	项 目 评 分			
			优秀	良好	合格	不合格
教学态度	1	老师上课精神饱满，仪态大方。				
	2	按时上下课，无缺课和随意调整、停课。				
	3	主动与学生交流，耐心解答学生疑问。				
	4	布置和认真批改作业				
教学内容	5	教学内容充实，重点、难点突出。				
	6	思路清晰，阐述准确。				
	7	内容熟练，理论联系实际。				
	8	联系学科新成果、新动向。				
教学方法	9	采用启发式或参与式教学，师生互动好。				
	10	合理运用板书和各种教学媒体。				
	11	采用课堂讨论教学。				
教学效果	12	通过教学，能掌握本课程内容。				
	13	通过教学，能启迪思维，增加学习兴趣。				
	14	通过教学，能丰富知识，拓展视野，。				
	15	通过教学，能创新思维、培养能力。				
教书育人	16	教风严谨，有亲和力。				
	17	因材施教，关注不同学习基础学生的学习成长。				
	18	注重对学生心理、情感、思想的启迪和引导。				

对老师及课程的意见和建议：	总分： 年 月
---------------	--

表 2 《山西戏剧职业学院教师课堂教学质量评价表（教学督导组专用）》

任课教师		所在部门		课程名称	
授课时间	年 月 日 星期 第 节			授课地点	
授课班级	系 专业 级				班
评价指标	权重	主要观测点			评分
教学态度	20	①治学严谨，熟悉大纲，为人师表，责任心强； ②以身作则，教书育人，师生关系好； ③授课认真，按时上下课，有教案，场地器材齐全、良好。			
教学内容	30	①讲解清晰、简明、准确，时机把握的好； ②动作准确，生动形象，肢体语言表达良好； ③能把握好教材的难点和重点，理解、掌握教材程度较高，解决问题的能力较强。			
教学方法	30	①课堂组织严谨、合理，层次分明； ②教学方法、手段科学、实效，并具有创新性； ③运动量、运动强度及运动密度适宜，有一定的调整能力。			
课堂管理	10	①注意采用适当的方法对学生进行考勤； ②注意维持课堂教学秩序。			
教学效果	10	①学生能积极配合教师的教学活动，课堂气氛活跃、秩序良好； ②课程任务完成的好，通过观察，感觉到学生能够较好地理解和掌握课堂教学的主要内容； ③通过观察，感觉到学生对该课程感兴趣、愿意上体育课。			
总 评 分 数					

授课内容摘要：（可另加附页）					评价与建议：		
听课人		职称		职务		所在部门	

表3 《山西戏剧职业学院教师课堂教学质量评价表（理论课）》

课程名称： 被评教师姓名： 时间： 年 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方法	赋分	备注
1 教师 素质	1.1 职业条件	1.1.1 语言表达清楚流畅、教态自然端庄。(5分)	10	听课		
		1.1.2 板书清晰，有条理，便于学生做笔记。(5分)				
2 课 前 准 备	2.1 课程标准、教材	2.1.1 有规范的课程课程标准。(5分)	10	听课前后查看材料		
		2.1.2 有适合课程标准的规范教材或讲义。(5分)				
	2.2 教案、教学进度表	2.2.1 有较规范的教案和详尽的讲稿，并能不断充实更新。(10分)	15	听课前后查看材料		
		2.2.2 有根据教学周数、教学课时、教学内容等因素制定的教学进度计划表。(5分)				
3 课 堂 教 学	3.1 教学内容	3.1.1 课前导言：后次复习前次主要教学内容；本次课程教学内容概述。(5分)	25	听课、课后课程标准查看作业		
		3.1.2 基本概念正确，基本观点明了，基本内容适当。(10分)				
		3.1.3 教学内容结合学生实际，与专业班级已开课程内容相衔接，尽可能反映工作岗位生产实际。(10分)				
		3.1.4 作业布置与指导。(5分)				
	3.2 教学方法	3.2.1 重点突出，难点处理方法得当，时间分配合理。(10分)	20	听课		
		3.2.2 方法体现高职教育特点，注重师生互动，充分发挥学生个性特长。(10分)				
	3.3 教学手段	3.3.1 注重采用电子课件等多媒体现代教学手段，并能根据课程和学生特点，灵活运用多种教学手段，组织	10	听课		



		教学。(10分)				
	4.1 教学效果	4.1.1 课堂上学生集中注意力听课，积极主动配合教学，能做出较完整的听课笔记。(10分)	10	听课、课后查看笔记、访谈		
总 评 分 数						

表4 《山西戏剧职业学院教师课堂教学质量评价表（专业技能课）》

课程名称： 被评教师姓名： 时间： 年 月

评价内容	权 值	评价结果
对教学工作有热情，讲课投入	15	
讲解清晰，示范动作准确规范	15	
精讲多练，指导学生认真	15	
教师教学组织得当	15	
重视与学生的交流	10	
注重健康意识和习惯的培养	10	
注意学生积极进取，团结协作精神的培养	5	
教师教学能激发学生学习兴趣	5	
注意学生个体差异，能做到因材施教	5	
教师服装整洁，教态自然	5	

课 后 评 议		
总 评 分 数	备 注	

表 5 《山西戏剧职业学院教师课堂教学质量评价表（实践课）》

课程名称： 被评教师姓名： 时间： 年 月

教学单位					专业班级			实践性质		
带队教师					指导教师					
督导项目	评价选项				主要问题记载					
	A	B	C	D						
1、专业班级实践教学 计划或安排方案材料										
2、实习生管理制度 (办法)										
3、实践指导教师 工作计划(方案)										
4、指导教师对学生 实训过程指导情况										
5、实习生出勤率 及考勤管理情况										
6、学生对实习满 意度及其精神面貌										
7、带队教师工作 情况										
8、接受单位对学生 及学校管理评价										
9、学生顶岗实习 情况										
10、专业培养模式 实践教学计划落实										



情况				
综合评价				

注：本表给出 A、B、C、D 四个等级大致对应优、良、合格、不合格。以表中 10 个单项评价结果居多者为综合评价最终结果依据。